

最新中班有趣的声音教案反思(优质10篇)

计划是提高工作与学习效率的一个前提。做好一个完整的工作计划,才能使工作与学习更加有效的快速的完成。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更好地实现我们的目标,提高工作效率,使我们的生活更加有序和有意义。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计划书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违反计划生育篇一

第一条为规范教师职业行为,保障教师、学生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中小学教师是指幼儿园、特殊教育机构、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少年宫以及地方教研室、电化教育等机构的教师。

前款所称中小学教师包括民办学校教师。

第三条本办法所称处分包括警告、记过、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开除或者解除劳动合同。其中,警告期限为6个月,记过期限为12个月,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期限为24个月。

第四条教师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相应处分:

(一)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言行的;

(二)在教育教学中遇突发事件时，不履行保护学生人身安全职责的；

(三)在教育教学活动和学生管理、评价中不公平公正对待学生，产生明显负面影响的；

(四)在招生、考试、考核评价、职务评审、教研科研中弄虚作假、营私舞弊的；

(五)体罚学生的和以侮辱、歧视等方式变相体罚学生，造成学生身心伤害的；

(六)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者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的；

(七)索要或者违反规定收受家长、学生财物的；

(十)其他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应当给予相应处分的。

第五条学校及学校主管教育部门发现教师可能存在第四条列举行为的，应当及时组织调查，核实有关事实。作出处理决定前，应当听取教师的陈述和申辩，听取学生、其他教师、家长委员会或者家长代表意见，并告知教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对于拟给予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以上的处分，教师要求听证的，拟作出处理决定的部门应当组织听证。

第六条给予教师处分，应当坚持公正、公平和教育与惩处相结合的原则；应当与其违反职业道德行为的性质、情节、危害程度相适应；应当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程序合法、手续完备。

第七条给予教师处分按照以下权限决定：

(一)警告和记过处分，公办学校教师由所在学校提出建议，学校主管教育部门决定。民办学校教师由所在学校决定，报

主管教育部门备案。

(二)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处分，由教师所在学校提出建议，学校主管教育部门决定并报同级人事部门备案。

(三)开除处分，公办学校教师由所在学校提出建议，学校主管教育部门决定并报同级人事部门备案；民办学校教师或者未纳入人事编制管理的教师由所在学校决定并解除其聘任合同，报主管教育部门备案。

第八条处分决定应当书面通知教师本人并载明认定的事实、理由、依据、期限及救济途径等内容。

第九条教师有第四条列举行为受到处分的，符合《教师资格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依法撤销其教师资格。教师受处分期间暂缓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十四条规定丧失教师资格的，不能重新取得教师资格。教师受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处分期间不能申报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受撤销专业技术职务处分期间不能重新申报专业技术职务。

第十条教师不服处分决定的，可以向学校主管教育部门申请复核。对复核结果不服的，可以向学校主管教育部门的上一级行政部门提出申诉。

第十一条学校及主管教育部门拒不处分、拖延处分或者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上一级行政部门应当追究有关领导责任。

第十二条教师被依法判处刑罚的，依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给予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以上处分。教师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丧失教师资格。

第十三条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当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细则，并报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第十四条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违反计划生育篇二

兹有我辖区居民____，男，出生日期：__年__月__日，身份证号：____，与配偶____，女，出生日期：__年__月__日，身份证号：____，系(初，再)婚、未育、未抱养小孩情况属实，无违反计划生育。

社区居委会

计生办

20__年__月__日

违反计划生育篇三

依据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计划生育政策法规，以及《施工单位计划生育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本企业在贵地区从事建筑活动期间，本法定代表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统一管理本企业在贵地区所有项目部，并按照人口计生主管部门的工作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建立项目部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度，督促各项目部自觉服从工程所在地人口计生部门(社区)的指导和管理，组织各项目部落实计划生育管理工作，确保本企业及各项目部不发生违反计划生育相关规定问题。

二、统一管理各项目部招用建筑农民工工作，核验《流动人口婚育证明》，重点加强进驻建筑工地的育龄妇女(包括职工随带家属)计划生育管理，督促建筑工地建立项目部育龄妇女计划生育台帐，不定期进行检查。

三、积极开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宣传教育，督促各项目部在建筑工地生活区宣传栏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情况，并在人口计生部门(社区)的指导下，开展各项计划生育活动。

四、监督检查各项目部探亲来访流动人口登记管理工作，确保不应留宿的人员不留宿。对于建筑农民工配偶探亲来访，建筑工地项目部应督促办理暂住证等手续。

五、保证本企业及各项目部按照人口计生部门(社区)的要求，报送有关计划生育信息和数据，并确保其真实性。

六、建立本企业计划生育工作档案，将本年度开展计划生育工作文件、资料、宣传、检查等工作原始资料归集建档备查。

本法定代表人保证本企业在人口计划生育部门(社区)指导下，认真落实上述六个方面工作，做好本企业计划生育管理，如发生违反计划生育及有关规定，自愿接受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xxx

日期:

违反计划生育篇四

兹有我社区(村)居(村)民_____，性别，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于____年月日与_____ (性别，出生年月，户口所在地)登记结婚，属初婚，至今未生育子女，无收养抱养小孩，无违反计划生育政策。

特此证明

镇级/乡级计生部门村(居)委会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违反计划生育篇五

兹有我单位____同志，男，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汉族，非农户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结婚，属初婚，配偶____同志，女，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汉族，非农户口。现暂无子女，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政策。

特此证明

____年____月____日